

# 法務部矯正署臺東監獄

## 收容現況及特性

### 一、本監組織編制及收容對象

本監隸屬於法務部矯正署，設簡任典獄長1人，綜理全監事務，並指揮監督所屬職員；秘書1人，襄助典獄長處理監務及綜核文稿；下分設調查分類、教化、作業、衛生、戒護、總務6科及人事、會計、統計、政風4室，分掌有關業務。

本監成立於民國39年1月14日，原設在臺東市復興路1號，43年7月1日遷至廣東路317號，為重刑及普通犯監獄，收容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檢察官指揮執行之男性及女性受刑人。並自民國90年10月22日起兼辦「臺東看守所」、「臺東少年觀護所」、「附設勒戒處所(112年9月15日起專收女性勒戒人)」業務，另於臺東戒治所設置臺東分監，本監核定容額1,083人。100年1月1日法務部矯正署成立，名稱由「臺灣臺東監獄」更名為「法務部矯正署臺東監獄」。

110年12月10日司法院大法官釋字第812號解釋宣告強制工作違憲，各技能訓練所不再收容受強制工作處分人，加速矯正署推動東部地區矯正機關組織調整與改制，112年9月15日起裁撤岩灣技能訓練所，並將本監遷至岩灣技能訓練所原址(興安路二段642號)，機關占地面積由原先的0.9公頃提升至10.8公頃，疏緩原先擁擠之收容空間，並有效利用寬敞的技能訓練場域，提供多元的技訓課程並優化收容環境與文康活動，增進矯治處遇之成效。



## 二、收容特色

### (一) 各類收容人收容情形

115年1月底法務部矯正署臺東監獄收容人共計603人，其中監獄受刑人567人、押候執行者7人、被告19人、收容少年10人，受觀察勒戒人0人，核定容額為1,083人，目前無超額收容。

表1. 法務部矯正署臺東監獄在監各類收容人數-年月別

單位：人

項目別	總計	監獄受刑人	押候執行者	被告	收容少年	受觀察勒戒人	少年受觀察勒戒人
111年底	393	316	10	41	9	17	-
112年底	692	646	18	18	8	2	-
113年底	660	619	20	13	8	-	-
114年底	605	571	9	17	8	-	-
115年1月底	603	567	7	19	10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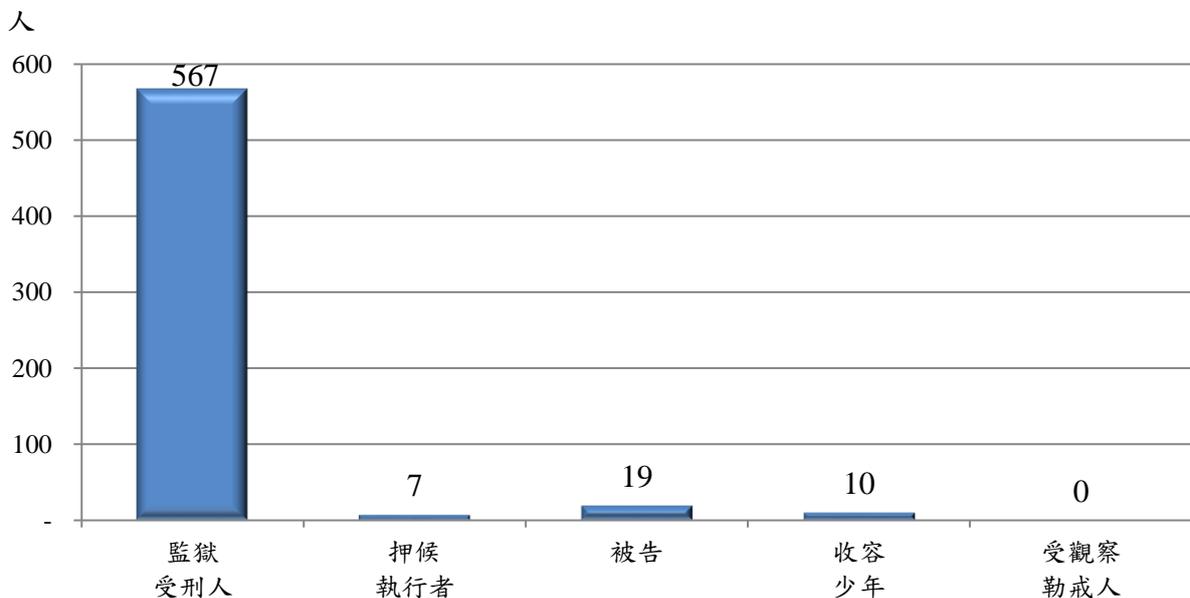
表2. 法務部矯正署臺東監獄在監各類收容人數-性別

115年1月底

單位：人

項目別	總計	監獄受刑人	押候執行者	被告	收容少年	受觀察勒戒人	少年受觀察勒戒人
總計	603	567	7	19	10	-	-
男	523	492	6	18	7	-	-
女	80	75	1	1	3	-	-

圖1. 法務部矯正署臺東監獄在監各類收容人數



(二) 監獄受刑人收容情形

114年1-12月監獄受刑人入監1,178人，新入監564人，出監1,226人，其中執行完畢期滿出獄477人、假釋出獄104人，月底在監571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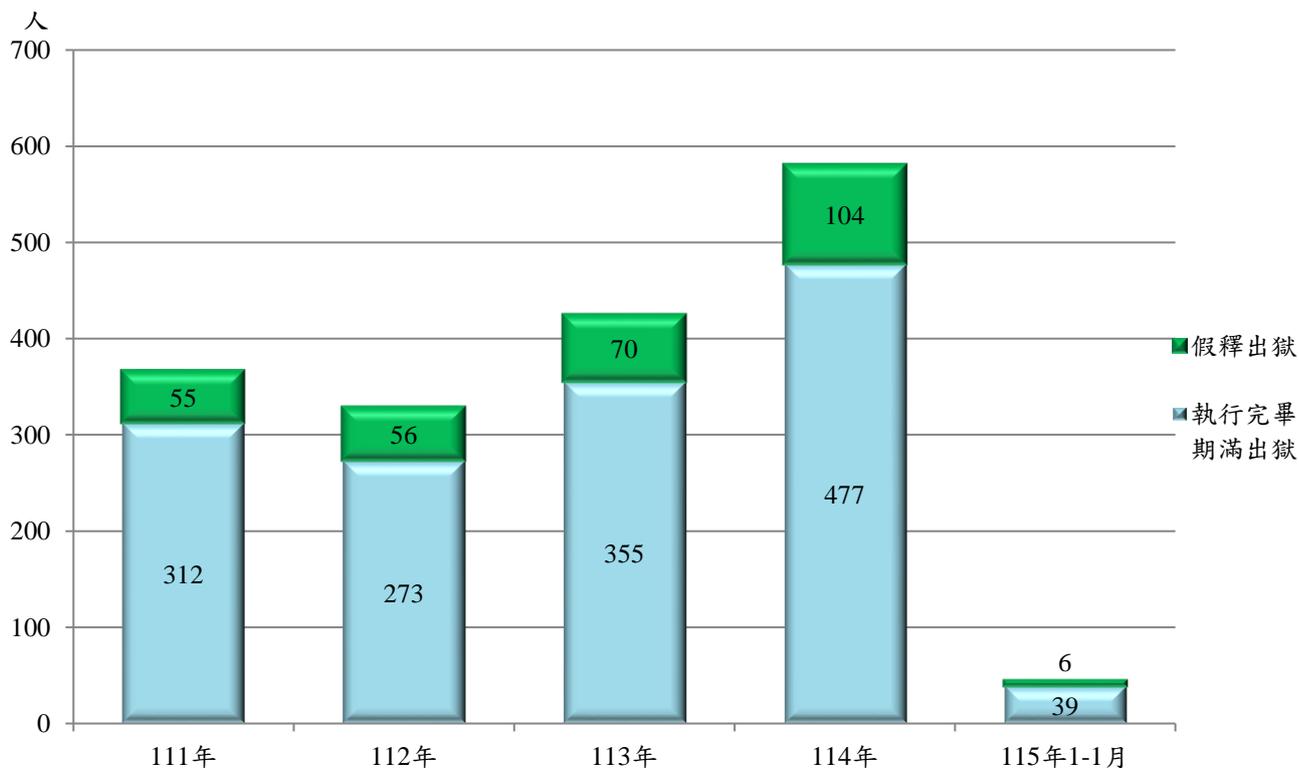
表3. 法務部矯正署臺東監獄本監受刑人收容情形

單位：人

年別	總計	上年底 在監人數	入監人數		出監人數		年(月)底 在監人數	
			新入監 人數	入監人數	執行完畢 期滿出獄	假釋出獄		
111年	878	346	532	444	562	312	55	316
112年	1,545	316	1,229	497	900	273	56	646
113年	1,622	646	976	536	1,003	355	70	619
114年	1,797	619	1,178	564	1,226	477	104	571
115年1-1月	682	571	111	42	115	39	6	567

備註：不含乙種指揮書(押候執行者)

圖2. 法務部矯正署臺東監獄本監受刑人實際出獄情形



(三) 看守所及其觀察勒戒處所、少年觀護所收容情形

115年1-1月看守所被告入所5人，出所3人，月底在所19人；115年1-1月看守所附設勒戒處所受觀察勒戒人入所0人，出所0人，月底在所0人；115年1-1月少年觀護所收容少年入所5人，出所3人，月底在所10人。

表4. 法務部矯正署臺東看守所收容情形

單位：人

年別	總計	上 年 在 所 人 數	底 入 所 人 數	出 所 人 數	年（月）底 在 所 人 數
111年	176	54	122	135	41
112年	116	41	75	98	18
113年	88	18	70	75	13
114年	96	13	83	79	17
115年1-1月	22	17	5	3	19

表5. 法務部矯正署臺東看守所附設觀察勒戒處所收容情形

單位：人

年別	總計	上 年 在 所 人 數	底 入 所 人 數	出 所 人 數	年（月）底 在 所 人 數
111年	254	22	232	237	17
112年	116	17	99	114	2
113年	11	2	9	11	-
114年	6	-	6	6	-
115年1-1月	-	-	-	-	-

表6. 法務部矯正署臺東少年觀護所收容情形

單位：人

年別	總計	上 年 在 所 人 數	底 入 所 人 數	出 所 人 數	年（月）底 在 所 人 數
111年	59	6	53	50	9
112年	93	9	84	85	8
113年	99	8	91	91	8
114年	94	8	86	86	8
115年1-1月	13	8	5	3	10

(四) 新入監受刑人主要罪名

115年1-1月新入監受刑人42人，其中以公共危險罪10人(占23.8%)最多，其次為竊盜罪7人(占16.7%)，再次為詐欺背信及重利罪6人(占1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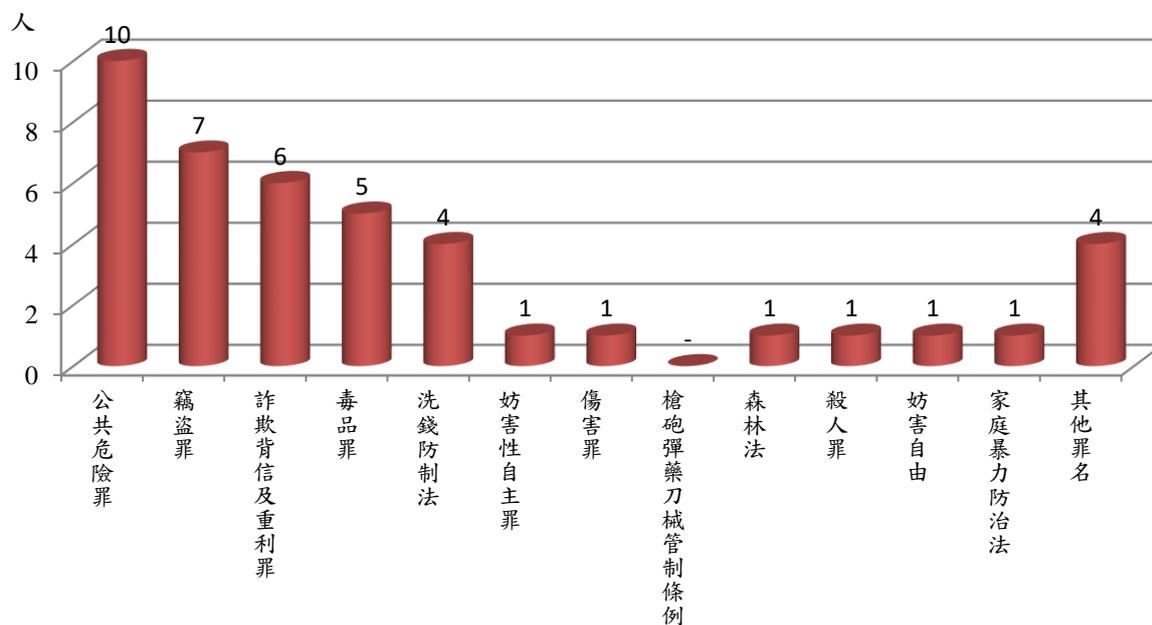
表7. 法務部矯正署臺東監獄本監新入監受刑人主要罪名

單位：人、%

項目別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115年1-1月	結構比
總計	444	498	536	564	42	100.0
公共危險罪	199	193	218	199	10	23.8
竊盜罪	61	66	69	60	7	16.7
詐欺背信及重利罪	25	27	34	57	6	14.3
毒品罪	50	74	75	68	5	11.9
洗錢防制法	2	20	29	73	4	9.5
妨害性自主罪	17	11	17	9	1	2.4
傷害罪	17	19	21	28	1	2.4
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	12	22	17	13	-	0.0
森林法	6	9	8	3	1	2.4
殺人罪	3	1	4	1	1	2.4
妨害自由	8	7	5	8	1	2.4
家庭暴力防治法	8	14	10	10	1	2.4
其他罪名	36	35	29	35	4	9.5

註：毒品罪包括毒品危害防制條例、肅清煙毒條例及麻醉藥品管理條例，以下同。

圖3. 法務部矯正署臺東監獄本監新入監受刑人主要罪名  
115年1-1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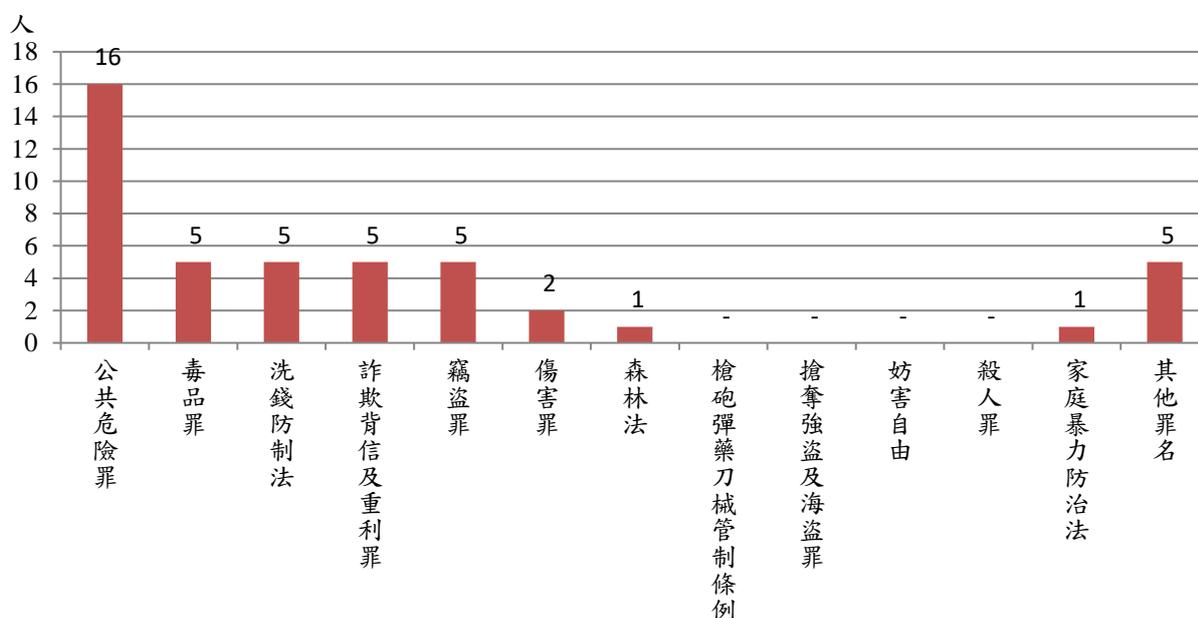
(五) 實際出獄受刑人罪名

115年1-1月實際出獄受刑人為45人，其中以公共危險罪16人，占35.6%最多；其次為毒品罪、洗錢罪、詐欺背信重利罪及竊盜罪，各有5人，均占11.1%，合計有36人，占80.0%。

表8. 法務部矯正署臺東監獄本監實際出獄受刑人主要罪名

項目別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115年1-1月	結構比
總	計	367	346	425	581	45	100.0
公	共 危 險 罪	183	114	163	199	16	35.6
毒	品 罪	41	62	79	113	5	11.1
洗	錢 防 制 法	-	12	24	61	5	11.1
詐	欺 背 信 及 重 利 罪	13	17	22	36	5	11.1
竊	盜 罪	53	31	57	57	5	11.1
傷	害 罪	11	18	11	25	2	4.4
森	林 法	13	11	4	6	1	2.2
槍	砲 彈 藥 刀 械 管 制 條	11	17	20	27	-	-
搶	奪 強 盜 及 海 盜 罪	4	2	9	6	-	-
妨	害 自 由	8	6	3	6	-	-
殺	人 罪	1	2	4	5	-	-
家	庭 暴 力 防 治 法	4	7	7	6	1	2.2
其	他 罪 名	25	47	22	34	5	11.1

圖4. 法務部矯正署臺東監獄本監實際出獄受刑人主要罪名  
115年1-1月



(六) 在監受刑人主要罪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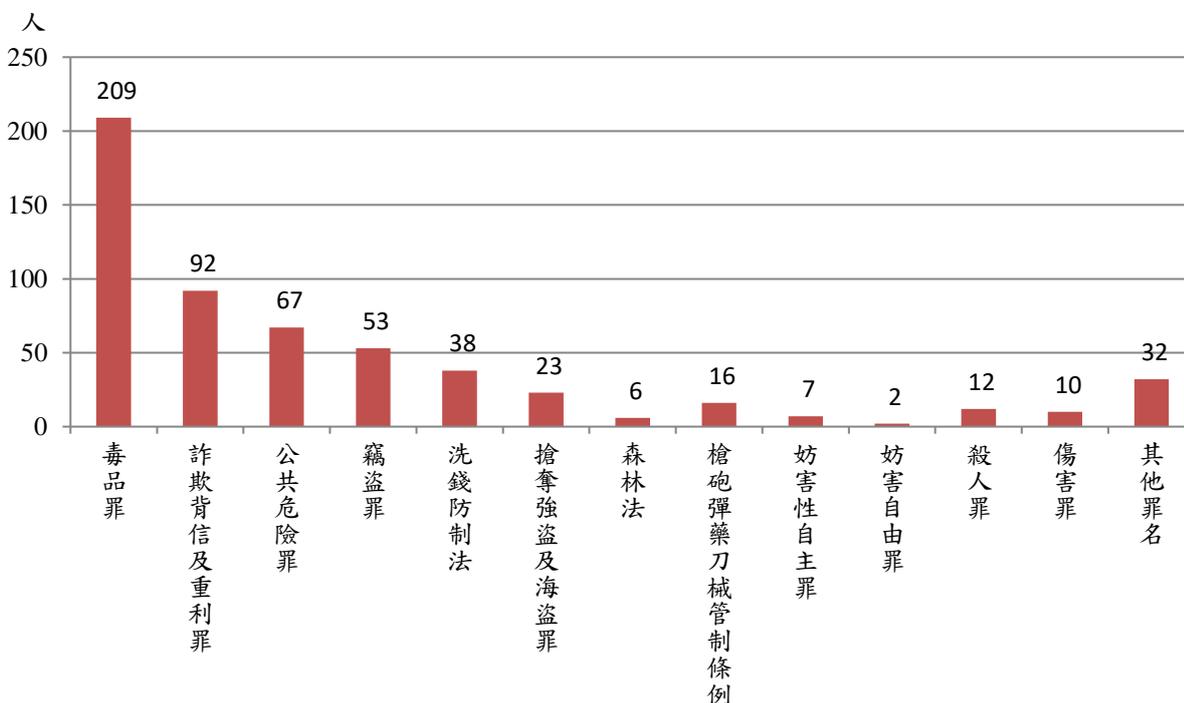
115年1月底在監受刑人567人，其中以毒品罪209人(占36.9%)最多，其次為詐欺背信及重利罪92人(占16.2%)，再次為公共危險罪67人(占11.8%)。

表9. 法務部矯正署臺東監獄本監在監受刑人主要罪名

單位：人、%

項目別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115年1月底	結構比
總計	316	646	619	571	567	100.0
毒品罪	121	288	247	212	209	36.9
詐欺背信及重利罪	22	52	50	87	92	16.2
公共危險罪	69	75	106	74	67	11.8
竊盜罪	24	63	54	49	53	9.3
洗錢防制法	2	6	17	39	38	6.7
搶奪強盜及海盜罪	10	41	29	22	23	4.1
森林法	9	5	10	7	6	1.1
槍砲彈藥刀械管制	18	41	31	16	16	2.8
妨害性自主罪	10	4	7	8	7	1.2
妨害自由罪	-	2	2	2	2	0.4
殺人罪	6	21	19	12	12	2.1
傷害罪	7	8	13	13	10	1.8
其他罪名	18	40	34	30	32	5.6

圖5. 法務部矯正署臺東監獄本監在監受刑人主要罪名  
115年1月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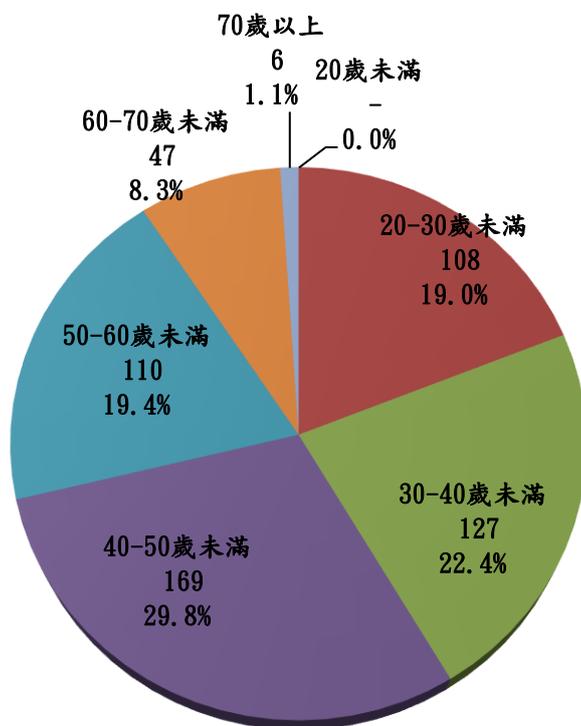
(七) 以受刑人年齡分析

115年1月底在監受刑人為567人，其中年齡以40-50歲未滿者169人占29.8%最多；其次為30-40歲未滿者127人占22.4%；第三為50-60歲未滿者110人占19.4%，三者合計為406人，占71.6%。

表10. 法務部矯正署臺東監獄本監在監受刑人年齡分佈

項目別	總計	單位：人、%						
		20歲未滿	20-30歲未滿	30-40歲未滿	40-50歲未滿	50-60歲未滿	60-70歲未滿	70歲以上
111年底	316	-	39	83	98	62	30	6
112年底	646	-	78	135	254	133	40	6
113年底	619	-	67	134	209	155	48	6
114年底	571	-	101	123	181	114	46	6
<b>115年1月底</b>	<b>567</b>	-	<b>108</b>	<b>127</b>	<b>169</b>	<b>110</b>	<b>47</b>	<b>6</b>
結構比(%)	100.0	-	19.0	22.4	29.8	19.4	8.3	1.1

圖6. 法務部矯正署臺東監獄本監在監受刑人年齡分佈  
115年1月底



(八) 在監受刑人應執行刑刑名

115年1月底在監受刑人為567人，其中應執行刑名一年以上三年未滿者122人為最高，占21.5%；逾十五年者80人，占14.1%次之；六月以下者66人，占11.6%再次之。

表11. 法務部矯正署臺東監獄本監在監受刑人應執行刑刑名

單位：人、%

項目別	111年底	112年底	113年底	114年底	115年1月底	
						結構比(%)
總計	316	646	619	571	567	100.0
無期徒刑	4	11	11	10	10	1.8
有期徒	58	62	92	74	66	11.6
六月以下	38	25	42	52	48	8.5
逾六月一年未滿	49	84	109	120	122	21.5
一年以上三年未滿	26	80	65	59	59	10.4
三年以上五年未滿	37	60	47	48	50	8.8
五年以上七年未滿	46	87	69	56	57	10.1
七年以上十年未滿	31	106	79	63	64	11.3
十年以上十五年以下	20	116	96	79	80	14.1
拘役	5	10	5	6	6	1.1
罰金(易服勞役)	2	5	4	4	5	0.9

圖7. 法務部矯正署臺東監獄本監在監受刑人應執行刑刑名  
115年1月底

